

2021 年度
泉州市妇女联合会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二、收入决算表	16
三、支出决算表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8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9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五部分 附件	3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州市妇女联合会部门的主要职责是：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团结、教育全市各界妇女和各类妇女组织同党中央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保持高度一致；紧密围绕党和政府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团结、动员、组织妇女群众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积极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为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服务；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教育、引导妇女群众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弘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积极推动和开展对妇女的科技文化及生产劳动技能教育，全面提高妇女素质；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关注并加强研究涉及妇女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向市委、市人大、市政府等反映社情民意，提出对策建议；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政策和法律、法规草案的修改，做好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工作；坚持为妇女儿童服务、为基层服务，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社会力量，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指导各县（区、市）妇联依据《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任务，开展

妇女儿童工作；联系团体会员并给予工作指导；加强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及海外侨胞妇女的联谊；巩固和扩大各族各界妇女的大团结，促进祖国统一；积极发展同世界各国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增进了解和友谊，开展国际合作；承担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领导市妇联机关所属事业单位的工作；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有关事项。

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单位的主要职责是：1、根据妇联干部教育培训规划，承办全市各级妇代会干部的政治业务的培训教育。2、负责承办本系统各项专业业务培训。3、组织开展全市广大妇女各种职业技术技能的培训教育，提高广大妇女适应社会发展进步的思想、文化和科学素质。4、组织开展儿童智力和家政教育，组织开展宣传维护的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各种活动。5、为广大妇女儿童活动提供场所和服务。负责活动中心大楼的管理服务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妇女联合会部门包括7个机关行政科室及1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泉州市妇女联合会（本级）	行政单位	17
泉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事业单位	8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1 年，泉州妇女联合会部门主要任务是：在泉州市委和省妇联的领导下，市妇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主线，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为抓手，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大局，创新工作机制，抓实工作举措，强化“引领、联系、服务”职能，进一步筑牢巾帼心向党、奋进新征程的思想根基，凝聚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强大巾帼力量，全市妇女儿童工作取得良好成效，市妇联荣获 2021 年海峡两岸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优秀组织奖、福建省家教优秀微课程暨宣讲员选拔展示活动优秀组织奖、2020 年度市直党群部门绩效评估优秀等次单位、市级平安单位、文明单位，机关党总支被市委授予先进基层党组织。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以下工作：

（一）提高政治站位，妇女思想引领取得新成效。一是坚持理论引领。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组织各级妇联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和“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3·6”重要讲话精神，结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抓好省第十一次和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的贯彻落实，坚持以党的创新理论引领妇女，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始终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坚持榜样引领。选树培育先

进典型，表彰宣传全国三八红旗手 1 人、省市级三八红旗手 146 人、省市级三八红旗集体 52 个。召开“凝聚巾帼力量·助力高质量发展超越”主题分享会，邀请先模代表、五好家庭（最美家庭）代表、女企业家代表及在赶超跨越发展中作出贡献代表分享经验，制作泉州巾帼故事微电影《致敬了不起的她》，拍摄 4 个不同时期优秀共产党员爱党爱国事迹，讲好巾帼故事，引领激励广大妇女岗位建功。

三是坚持活动引领。举办“巾帼心向党·华章颂百年”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主题活动，集中展示党的领导下，广大妇女群众良好风貌。全市各级妇联深化“百千万巾帼大宣讲”活动，深入村头巷尾、田间地头开展 700 多场宣讲活动，覆盖人群 2.7 万多人。惠女水库纪念馆获评首批福建省妇女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晋江市妇联获评全国妇联宣传舆论阵地建设先进单位。

四是坚持网上引领。用好“声屏报网微刊”六位一体的宣传矩阵，重视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八个纳入”，强化领域阵地管理，把牢妇联组织在妇女群众中的话语权，办好“云上三八节”系列活动，开设“党史学习教育”“党史上的今天”“跟闽姐姐一起学金句”“献礼建党百年——讲巾帼英雄故事”“讲好泉州巾帼好故事”等专栏，线上线下开展形式多样的以“巾帼心向党奋斗新征程”为主题群众性宣传教育活动，大力营造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浓厚氛围。

（二）做实巾帼行动，服务高质量发展作出新贡献。

一是广泛凝聚疫情防控巾帼力量。响应市委号召，发出“战

疫”倡议，全市 150 个巾帼文明岗、130 家巾帼企业迅速响应，坚守岗位、协同保障，4 万多名巾帼志愿者、女企业家、妇联干部、执委投入一线工作，发动社会组织捐赠物资价值 600 多万元，定制“中秋暖心包”，设立隔离点“儿童之家”，开设空中家长学校，为抗疫一线群众特别是孩子们送去暖心问候，有效发挥妇女在家庭生活和社会生活中的独特作用。

二是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市妇联领导班子领导带队走访 34 家巾帼企业，宣传落实市委市政府支持民营企业“九奖”“八补”“七服务”政策，坚定女企业家信心决心。联合市人社局举办“春风送暖 乐业泉城”“三八”妇女节专场网络直播招聘会，搭建就业妇女与用人单位线上求职招聘平台，12 家巾帼企业线上展示，推出上千个工作岗位，受到网友和创业女性关注逾 19 万人次。落实市委人才“港湾计划”，举办“泉心泉意·为爱启航”泉州市青年人才派对和“巾帼助力高质量发展”能力提升研修班，主办“技能泉州 逐梦海丝”泉州市美容美发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进一步扩大人才社群，筑优人才环境。有 7 个集体获命名“全国巾帼文明岗”，4 名优秀女性获评“全国巾帼建功标兵”称号，87 个岗位（班组）获省市级巾帼文明岗命名；17 名女企业家、8 个巾帼企业获评省“优秀女企业家”和“优秀女企业家集体”称号，进一步营造了广大妇女学习先进、勇创新业的火热氛围。

三是助力乡村全面振兴。组织实施“科技创新巾帼行动”，设立科技助农妇女微家，在南安成立全省首个县级女科技工作者协会，组织省女科技特派员共同开展“碳汇科技助农巾帼行”活动。持续开展以农村妇女劳动力转移为主体的家政服

务、电子商务、网络直播、烹饪等职业技能培训，全市各级妇联举办各类职业技能培训班 183 场次，培训妇女 6985 人次，投入培训经费 368.9 万元，促成就业 1054 人。做强巧妇贷项目，2021 年各级妇联与农商银行办理妇女创业贷款 5373 笔 5.786 亿元，为女性创业者及女性相关产业提供金融支持。联合市农业农村局开展“美丽庭院”创建工作，在 145 个省级乡村振兴试点村率先启动 1730 户美丽庭院创建工作；联合市林业局、市河长办等部门开展“巾帼心向党·共造幸福林”“守护生态江滨 展现巾帼风采”家园清洁行动、巾帼护河等人居环境整治活动，举办泉州巾帼志愿服务工作现场观摩活动，妇女在生态家园建设中作用凸显。**四是增进泉台妇女融合。**开展泉州市闽台妇女交流和“66 条”惠台措施落实情况调研，组织在泉院校参加海峡两岸女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共有 4 个项目、2 名导师和 3 个单位获奖。发挥 11 个闽台妇女合作发展基地、海峡儿童联谊交流基地作用，推荐 2 个单位为闽台姐妹合家园，2 名台胞获评省市“三八红旗手”称号。晋江市围头村举办第六届海峡姻亲（围头新娘）庆三八节系列活动，评选海峡姻亲“好奶奶”“好婆婆”“好女儿”“好媳妇”，打响对台基层民间交流的家庭品牌。

（三）创新工作载体，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发挥新作用。一是紧盯妇女儿童维权重点难点。在全省率先成立“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及家事审判团队”、少年法庭，为妇女儿童提供更具针对性的维权服务。常态化开展维权工作，通过微信公众号推送《巾帼暖人心 普法维权在身边》系列宣传

片 7 个，开展市、县两级妇联主席线上线下维权服务活动，进一步发挥好 12338 妇女维权公益服务热线作用，倾听妇女心声，为妇女答疑解惑，引导妇女依法维权。积极参与婚姻家庭矛盾纠纷的调解，一年来共受理来信、来访、来电等 693 件，件件得到妥善处理。全市共办理妇女和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 2553 件，免收法律服务费 1111.95 万元，挽回损失 5281.68 万元。市妇联《家事调解：夯实基层治理根基 奏响乡村振兴新乐章程》荣获第四届泉州市机关体制机制创新案例三等奖。

二是高质量推动妇女儿童发展纲要实施。召开市妇儿工委全体（扩大）会议对“两纲”终期评估验收工作进行部署培训，开展两纲终期评估督导检查点对点督导，高质量完成省两纲终期评估验收工作，得到验收组的肯定和社会各界广泛认同好评。组建团队精心编制新一轮“两纲”，推动妇女儿童家庭内容纳入泉州市“十四五”规划纲要，首次专章专节规定保障妇女未成年人权益，加强家庭建设。

三是全力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常态化开展寻找“最美家庭”工作，培育 3 户全国最美家庭、22 户省级最美家庭、22 户省级绿色家庭、50 户市级最美家庭。以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和《福建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为重点，创新家教传播方式，开展“共促成长 共赢未来”e享家长课堂和“双合格”家庭教育宣传实践活动，举办讲座 30 余场次，受众家长近 20 万人次。举办“百年礼赞·少年儿童心向党”“七个一百”家庭教育宣传活动，通过红歌百家传唱、绘制百幅图文作品、红色书籍进百家、百场红色亲子故事会等寓教于乐、喜闻乐见的活动，把家庭宣

传实践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相结合。活动开展以来，3000 多户家庭积极参与各项活动，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我市家庭教育工作作为福建省代表在全国妇联工作现场会交流发言。**四是帮助妇女儿童解决急难愁盼的问题。**开展“感党恩 我为妇女群众办实事”——帮扶困难女大学生就业创业、扶助困难母亲活动，联合市人社局为大学生提供就业创业专场政策讲解及一对一就业指导，为 20 位母亲筹集 10 万元圆梦资金，帮助她们减轻负担、振奋精神、实现梦想。持续开展“母亲健康 1+1”公益募捐，募集爱心款 203.79 万元，走访慰问“两癌”困难妇女 205 人，救助金达 88.8 万元。开展“关爱女性健康”活动，组织“两癌”防治知识宣传 205 场次，为 9012 名困难妇女购买女性安康险，有 21 名患病女性共获得理赔金 102.58 万元，构筑起“宣传+筛查+救助+保险”家庭健康保障屏障。积极响应“春蕾计划”促进女童教育特使彭丽媛教授的倡议，开展“春蕾计划——梦想未来”行动，汇聚公益善举，募集资金 60.47 万元。办好儿童之家和妇女援助中心为民办实事项目，开展普法宣传、有奖问答、知识竞赛 119 场次，维权微课堂 126 期，参与人数 50 多万人。开展妇联执委“与爱同行·我们和留守流动儿童在一起”关爱活动，动员广大执委积极参与关爱活动，与留守流动儿童结对，实现六一微心愿。

（四）纵深推进改革，妇联组织展示新气象。一是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成立市妇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梳理制定实施方案，重点抓好十个方面学习内容，通过举办专场报告会、参观红

色教育基地等方式，融入妇联妇女和家庭工作特点，在全市妇联系统推荐 11 条开展“学党史、颂党恩、扬家风”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党日活动参观点路线，策划生成 10 项特色主题宣传活动，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二是打通妇联改革关键节点。高效落实市委市政府支持妇联工作的“四项政策”礼包，落实乡镇（街道）妇联工作经费纳入所在县级财政预算机制，全市 163 个乡镇（街道）妇联落实工作经费 957 万元；为 1700 多名离任妇干发放近 166 万元养老补助金；“两纲”实施情况纳入绩效考评体系，推动“两纲”重难点指标落实；推动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进入市县党校主体班次。落实“执委履职提升年”工作，号召广大妇联执委积极参与“我为妇女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主动为妇女群众办 2-3 件实事好事。坚持灵活建家，全市新成立“三新”妇联组织 87 家、“妇女微家”240 个，执委工作室 122 个，基层工作力量进一步壮大。组织开展“我履职我担当·学党史感党恩办实事”基层妇联组织特色项目展评活动，推行“一县一品”“一乡一特色”“一行业一亮点”把“盆景”变“风景”。市妇联“基层妇联改革”和晋江市妇联“新兴领域妇联组织建设”调研报告在《中国妇运》刊载。

三是推进村级女性参政议政。以“两纲”终期评估督查为契机，深入 12 个县（市、区）就女性进村“两委”班子等重难点指标进行督促指导。各县（市、区）妇联主动靠前，争取党委支持，将妇联组织纳入换届工作领导小组。注重做好人选发现和推荐工作，组织 3000 多人次参加选前培训，有效助力各级妇联干部领会政策、提前谋划、精准发力，推动村“两委”班子中女性正职和委员的比例

均高于上届，村“两委”正职“一肩挑”中女性占比大幅提高，我市妇女参与基层民主治理呈现崭新气象。**四是推进机关党建工作落细落实。**压实全面从严治党和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认真做好 2021 年度党务公开规范试点工作，强化日常监督，巩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深化“海丝先锋”党支部达标创星活动，组织开展“创模范、当先锋、XIN服务、优环境”行动，传承“四下基层”“四个万家”“马上就办、真抓实干”工作作风，推进模范机关建设。市妇联荣获市级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五好”先进党支部标兵称号。

2021 年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主要任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妇联中心工作，持续深化各项创建工作，坚持“服务妇女、服务儿童、服务家庭”的宗旨，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好家风、好家教，发挥好未成年人校外教育和妇女培训活动场所的公益作用。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以下工作：

（一）立德树人，传承红色基因。一是深化品牌成效，让活动彰显社会价值。举办泉州市少年儿童图文创作大赛，以“身边的榜样”“红色的力量”为创作主题，鼓励少年儿童发现身边的榜样，爱党爱国爱家，向建党 100 周年献礼。比赛共收到投稿作品 476 件，经评审有 70 件作品获奖。开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泉州市青少年自然笔记征集活动，共收到投稿作品 60 幅，增强了少年儿童对生

态环境的保护意识、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生态道德素养和可持续发展理念，推进“环境友好 儿童友好”少儿生态文明教育的实施。举办“千姿百态·生物多样性”儿童公益视觉艺术作品征集赛，征集了书法、绘画、非遗手工作品 105 件，倡导儿童亲近自然，领略生物多样性的魅力，引导儿童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行动。开展“魅力海丝 泉城穿越”研学旅行活动，以泉州古迹展馆、文化遗产等文化资源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围绕“文化我传承、历史我铭记、自然我保护、创新我参与”四个维度，推出“画笔游古城”

“春天里的约会”两期主题研学，通过研学作品展、优秀作品造册展示研学成果。**二是创新活动载体，以活动传承红色精神。**积极倡导和谐家庭文化，增强亲子情感沟通，促进儿童身心健康，“六一”前夕举办“童心向党 颂百年辉煌”红歌传唱活动和线上汇演活动，以童声礼赞百年历程，歌颂百年辉煌，展示了新时代少年儿童一心向党的精神风貌，让孩子们在歌声中感受信仰的力量。“六一”节精心组织“童心向党 幸福成长”主题系列活动，开展“小小特种兵”军事大闯关、少儿趣味运动会、亲子手工 DIY、感统游戏&心理体验等活动，通过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引领少年儿童增强创造力，锻炼强健体魄，树立远大理想。**三是与时代同行，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利用中心宣传栏、LED、网站、微信公号等阵地，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宣扬“新时代好少年”的典型事迹，发挥示范引领

作用，形成“人人践行核心价值观、争当时代新人”的生动局面；利用清明、国庆等时间节点，开展爱国主义影片展播、“向国旗敬礼”网上签名寄语等活动，增强少年儿童爱国情感。组织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让孩子们在活动中充分了解风俗民情，学习节日传统和文化内涵，引导儿童汲取传统文化中积极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和传统美德，增强文化自觉，坚定文化自信；在微信公号定期推出“好玩的厨房”美食制作专题，鼓励儿童自主动手，养成劳动习惯。**四是坚持公益普惠，公共服务水平再提升。**积极探索服务少年儿童工作机制，以精品公益课、暑期送教下乡、关爱困境儿童、助力家庭教育等活动形式，让更多儿童有机会共享优质的校外教育资源。“刺桐花”少儿公益课程突出基础性和体验性，全年共开设了《通识探索实践》《蒙台梭利儿童早期教育》《机器人大世界》《情绪盒子》《少儿体能》等60个不同类型、不同层次的公益班，受益儿童达5890人次，充分发挥了校外教育阵地的功能作用，满足少年儿童成长的需求，继续于暑期举办“守护儿童 牵手共成长”送教下乡活动，将中心优质的校外教育课程送到农村，开展科学实验、机器人、篮球、美术等培训，以及趣味手工DIY、感统学习力测试等活动，实现优质资源的共建、共创、共享。定期开展家教讲座、父母沙龙，亲子心理团体课，为广大家庭和妇女儿童提供心理知识普及、咨

询、学习提升等服务，对家庭教育进行专业的指导和帮助，促进家教水平提升。

（二）用活平台，服务妇女家庭。一是丰富文化生活，引领妇女跟党走。为丰富女性精神文化生活，中心长期开展女性素养提升公益培训，每周开办健身操、民族舞、合唱团、形体班、表演班、国画书法培训课程，推出钢琴、古筝公益班，受到女性群体的欢迎和喜爱，全年约15520人次参与。**二是关注心理健康，助家教水平提升。**每月举办刺桐花讲堂，以线上直播和线下讲座相结合的形式，课题紧扣当下社会、家庭、家教突出问题，如《空心病，互联网时代下家庭教育的思考与挑战》《爱的沟通——如何听孩子才愿意说，如何说孩子才愿意听》《提升女性自我关怀及关怀重要他人的技能》等，具有及时性、实用性、普适性，年参与人数达800多人次。每周推出感统公益课和学习力测评，促进亲子沟通了解，帮助提升儿童的行为能力、组织能力、集中注意等综合学习能力，全年共有1208人次参与。每季度举办一期少儿身心健康主题公益课，关注青春期心理健康、儿童情绪管理等热门话题，通过团队建设、趣味游戏、内心表达，让孩子习得自我情绪管理、人际关系处理技巧，缓解压力，健全人格，以积极阳光的心态面对学习和生活。**三是着力办好实事，切实维护合法权益。**指派专人负责妇女援助中心日常工作，接听12338维权热线，每周一至周五上午安排专家志愿者轮流

值班，热心接待群众来访，无偿为市民提供咨询、维权服务。2021年共受理信访58件，来电69件。第八个国家宪法日之际，妇女援助中心志愿者一行到石狮市永宁镇前埔村，与当地公检法等多部门共同开展了“普法进万家 巾帼在行动”主题宣传活动，巾帼志愿者们向群众面对面宣传《民法典》《未成年保护法》《反家暴法》等与保障妇女、儿童权益相关的法律法规，分发各类宣传材料并接受群众现场法律、心理咨询。

四是创建学习平台，推进妇女就业创业。巾帼家政培训基地全年共举办养老护理员、月嫂、育婴师、家政员、早教师资等各专科培训98期，给3875名农村富余女劳动力提供了学习实践机会，打造了一批高素质、高水准的技能型人员。基地与周边地区33家幼教单位、电商企业、月子中心、家政公司、养老院签定战略合作，为学员提供良好的实习基地，推荐精准的创业就业岗位，目前已帮助137名学员成功找到工作岗位。三八节期间推出科学育婴线上公益培训课程，通过八大科目、40课时的母婴保健护理知识教学，为新手父母、拟从事母婴护理托育职业的群体免费送技能，提供创业就业培训服务，取得良好的社会成效。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福建泉州市妇女联合会（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01.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9.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6.73
八、其他收入	76.4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78.33	本年支出合计	1080.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9.75	年末结转和结余	187.47
总计	1268.09	总计	1268.0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福建省泉州市妇女联合（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978.33	901.86					76.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703.89	638.98					64.9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703.89	638.98					64.90
2012901			行政运行	323.15	323.15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380.74	315.83					64.90
207			文化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出	180.36	168.79					11.5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媒支 出	180.36	168.79					11.5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媒支 出	180.36	168.79					11.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71.10	71.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71.10	71.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32.61	32.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4.75	34.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3.74	3.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9	22.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9	22.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6	18.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3	4.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

部门：福建泉州市妇女联合会（汇总）

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080.61	539.66	540.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9.80	336.14	413.66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749.80	336.14	413.66			
2012901	行政运行		336.14	336.14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3.66		413.6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6.73	109.43	127.3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6.73	109.43	127.3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6.73	109.43	127.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10	71.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10	71.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61	32.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5	34.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4	3.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9	22.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22.99	22.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6	18.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3	4.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福建泉州市妇女联合会（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 分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财政拨 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财政拨 款
一、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	901.86	一、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683.88	683.88		
二、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政拨 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 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 支出				
		七、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媒支 出	220.56	220.56		
		八、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71.10	71.10		
		九、卫生健康 支出	22.99	22.99		
		十、节能环保 支出				
		十一、城乡社 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 支出				
		十三、交通运 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01.86	本年支出合计	998.53	998.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6.6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6.6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998.53	总计	998.53	998.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福建泉州市妇女联合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98.53	539.66	458.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3.88	336.14	347.74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83.88	336.14	347.74
2012901	行政运行	336.14	336.14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7.74		347.7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0.56	109.43	111.13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0.56	109.43	111.13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0.56	109.43	111.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10	71.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10	71.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61	32.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5	34.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4	3.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9	22.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9	22.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6	18.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3	4.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福建泉州市妇女联合会（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1.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14.71	30201	办公费	0.05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06.48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39.49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5.27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3.75	30205	水费	1.87	31003	专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75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4	30207	邮电费	3.84	31006	大型修缮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37	30208	取暖费		31007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9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5	30211	差旅费	0.05	31009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2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02	30214	租赁费		31012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27	30215	会议费		31013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4	31019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4.3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1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4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盈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利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务债务利息				
人员经费合计		519.65	公用经费合计					20.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福建泉州市妇女联合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25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
3. 公务接待费	6	0.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福建泉州市妇女联合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	0	0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泉州市妇女联合会（汇总）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289.75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978.33 万元，本年支出 1,080.61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87.47 万元。

（一）2021 年收入 978.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4.07 万元，下降 7.0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01.8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76.47 万元。

（二）2021 年支出 1,080.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9.8 万元，增长 2.8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39.6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19.65 万元，公用经费 20.01 万元。
2. 项目支出 540.96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98.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7.51 万元，增长 8.4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2901 行政运行 336.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21 万元，增长 10.6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7.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1 万元，增长 8.79%。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三)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0.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24 万元，增长 5.8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四)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6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64 万元，增长 63.5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五)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5，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 万元，下降 3.34%。主要原因是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六）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47 万元，下降 48.13%。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七）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99 万元，增长 5.80%。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八）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03 万元，下降 44.98%。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39.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19.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0.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0.25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00 万元下降 87.50%。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加强三公经费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没有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主要是公车改革后已无车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公车改革后已无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主要是公车改革后已无车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25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00 万元下降 87.50%。主要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加强三公经费管理，累计接待 3 批次、23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 5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妇女工作专项、经常性专项业务费、“妇女儿童之家”建设（为民办实事项目）（儿童之家）、“妇女儿童之家”建设（为民办实事项目）（妇

女援助中心）、经常性专项业务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867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5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妇女工作专项、经常性专项业务费、“妇女儿童之家”建设（为民办实事项目）（儿童之家）、“妇女儿童之家”建设（为民办实事项目）（妇女援助中心）、经常性专项业务经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867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5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30.90%，主要是：办公费、邮电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妇女工作专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12902——般行政管理事务 (群众团体事务)		
单位名称		福建省泉州市妇女联合会机关			单位编码		233001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 (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项目单位情况）			
		年初部门 预算安排 金额（含 历年结余 结转）①	年中调 整 金额②	年度拨付 金额 ③	本年度结 余金额 ④=①+ ②-③	实际到位 金额 ⑤	实际支出 金额 ⑥	本年度结 余金额 ⑦	结余率 (%) ⑧=⑦/ ⑤
	合 计	450	0	448.62	1.38	450	448.62	1.38	0.31
	财政资金小计	450	0	448.62	1.38	450	448.62	1.38	0.31
	①中央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0	0
	②省财政资金	0	0	0	0	0	0	0	0
	③地方财政资金	450	0	448.62	1.38	450	448.62	1.38	0.31
	④历年结余资金	0	0	0	0	0	0	0	0
	其他资金小计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通过实施“巾帼建功”系列活动，引导全市广大城乡妇女投身经济建设、岗位建功；通过实施“巾帼维权”系列活动，维护广大妇女合法权益；通过实施“巾帼关爱”系列活动，让弱势妇女儿童群体受到社会各界帮助关爱；通过实施“巾帼成长”系列活动，进一步提升妇女综合素质，促进男女平等；通过实施“巾帼联谊”活动，促进泉台、港澳妇女民间交流联谊，凝聚爱国力量；通过强基固本，进一步激发妇联组织活力；2、为符合条件离任村妇代会主任、社区妇联主席发放养老补助，进一步增强基层妇干的归属感和荣誉感，推动基层妇联组织创先争优，激发基层妇联干部干事创业热情。				根据省财政厅有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有关规定，参照闽财绩〔2013〕7号文中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及《泉州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泉财预〔2012〕386号），结合本单位项目实际，评价方法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评价指标包括项目内容及完成质量、项目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 指标出处:《泉州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市级部门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泉财政〔2020〕260 号) 2 具体内容:反映资金下达的情况 3 上年度数值:415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5	5
			支出进度	1 指标出处:《泉州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市级部门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泉财政〔2020〕260 号) 2 具体内容:反映专项经费预算资金支出进度情况 3 上年度数值:90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99.69	5	4.98
		成本指标	成本完成率	1 指标出处:《泉州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市级部门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泉财政〔2020〕260 号) 2 具体内容:反映专项经费预算完成情况 3 上年度数值:90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0.00	99.69	5	5
		数量指标	打造妇女儿童工作示范点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培育先进妇女儿童工作示范点, 以点带面, 有效地推进了妇女儿童项目的提档升级情况 3 上年度数值:6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6.00	6	2.5	2.5

			补助离任 妇干人数	1 指标出处:《关于建立乡镇(街道)妇联工作经费保障机制以及实行符合条件的离任村妇代会主任、社区妇联主席养老补助的通知》(泉妇(2017)37号)文件 2 具体内容:反映为符合条件的离任村妇代会主任、社区妇联主席养老补助情况。 3 上年度数值:1780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100,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780.00	1780	2.5	2.5
			加强妇联 基层组织 建设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2021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干部队伍建设、基层妇联组织工作水平提升的情况 3 上年度数值:2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100,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2.00	2	2.5	2.5
			宣传报道 妇联各项 工作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2021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宣传泉州优秀女性和女性群体的典型先进事迹及各妇联工作新思路新举措宣传活动的情况。 3 上年度数值:28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100,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28.00	28	2.5	2.5
			举办关爱 贫困母亲 活动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2021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开展圆梦行动活动,帮助贫困母亲完成微心愿的情况。 3 上年度数值:50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100,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50.00	50	2.5	2.5
			开展创建 平安家庭 活动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2021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开展平安家庭普法宣传教育的情况。 3 上年度数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100,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	5.00	5	2.5	2.5

			值:5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量/目标数量)*100				
		开展机关女性素质提升工程活动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开展机关女性素质提升工程举办的系列活动情况 3 上年度数值:3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3.00	3	1	1
		举办机关女性文体活动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为展示市直机关女性风采所举办的文体活动情况。 3 上年度数值:1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	1	1	1
		开展关爱困境儿童活动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关爱困境儿童, 推进健全困境儿童保护机制的开展情况 3 上年度数值:1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	1	1	1
		开展两纲工作活动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两纲终期检查评估, 编制新一轮两纲的实施情况 3 上年度数值:1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2.00	2	1	1
		开展巾帼建功活动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促进城乡妇女创业就业、促进岗位建岗位成才工作情况 3 上年度数值:4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4.00	4	1	1

			开展家庭教育宣传实践活动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开展家庭大课堂、举办亲子阅读系列活动的情况 3 上年度数值:100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2.5	2.5
			实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开展关爱困境和留守流动儿童主题活动的情况 3 上年度数值:2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2.00	2	2.5	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 指标出处:《泉州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市级部门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 (泉财政〔2020〕260 号 2 具体内容:反映资金使用的合规性情况 3 上年度数值:100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5	5
			细化项目目标完成率	1 指标出处:《泉州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市级部门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 (泉财政〔2020〕260 号 2 具体内容:反映专项经费预算细化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3 上年度数值:90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0.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凝聚广大妇女群众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使妇联组织真正成为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纽带和妇女群众可信赖依靠的“妇女之家” 3 上年度数值:无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0.00	95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市妇女儿童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发挥项目优势持续运作持续影响的情况 3 上年度数值:无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妇女满意度	1 指标出处:《泉州市机关效能领导小组关于印发 2020 年度泉州市绩效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泉效综(2020)3 号 2 具体内容:反映妇女满意度情况 3 上年度数值:95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0.00	95	10	10
合计								100	99.98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129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群众团体事务)		
单位名称		福建省泉州市妇女联合会机关			单位编码		233001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 (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项目单位情况）			
		年初部门 预算安排 金额（含 历年结余 结转）①	年中 调整 金额 ②	年度拨付 金额 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 金额 ⑤	实际支出 金额 ⑥	本年度结 余金额 ⑦	结余率 (%) ⑧=⑦/ ⑤
	合 计	50.00	0.00	0.00	50.00	50.00	50.00	0.00	0.00
	财政资金小计	50.00	0.00	0.00	50.00	50.00	50.00	0.00	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50.00	0.00	0.00	50.00	50.00	50.00	0.00	0.00
	④历年结余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引领、服务、家庭、平等、改革和党的建设”关键词，大力实施“巾帼八项行动”“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团结引领全市广大妇女奋斗新时代，在推动“五个泉州”建设再上新台阶的实践中贡献巾帼力量和智慧。				围绕市委 “作答时代命题、聚力赶超攻坚” 要求，聚焦“引领、服务、联系、改革、家庭” 五个职能，用足市委市政府支持妇联工作“四项政策”， 办好“两个实事项目”， 大力实施“巾帼八项行动”，全市妇女儿童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各项工作走在全国全省前列。全国妇联党组书记、副主席黄晓薇来泉调研给予肯定，并批示表扬“泉州市妇联在党委领导下，工作活跃，富有特色，一些好做法、好经验值得宣传推广”。我市妇联改革经验做法得到中国妇女报头版头条刊登《“泉州方案” 为基层妇联组织改革提供创新样板》。市妇联被评为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指标分 值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 指标出处:《泉州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市级部门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泉财政〔2020〕260 号) 2 具体内容:反映资金下达的情况 3 上年度数值:50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	1 指标出处:《泉州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市级部门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泉财政〔2020〕260 号) 2 具体内容:反映专项经费预算资金支出进度情况 3 上年度数值:50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0.00	100	10	10
		数量指标	举办基层妇联岗位培训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基层妇女岗位培训的实施情况 3 上年度数值:2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2.00	2	10	10
			举办“刺桐花”讲堂场数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联关于印发 2021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开展“刺桐花”(弘杨泉州传统文化,提升市民文化素养和科学素质)讲堂的情况 3 上年度数值:4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4.00	4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 合规性	1 指标出处:《泉州市 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 年市级部门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 政规划的通知 (泉财政(2020) 260 号 2 具体内容:反映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情 况 3 上年度数 值:100% 4 计算方法: 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 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 的,(完成数 量/目标数 量)*100	100.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凝聚 广大 妇女 群众	1 指标出处:《泉州市 妇联关于印发 2021 年 工作要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使妇联组织 真正成为党和政府联 系妇女群众的桥梁组 带和妇女群众可信赖 依靠的“妇女之家” 3 上年度数值:无 4 计 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 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 的,(完成数 量/目标数 量)*100	90.00	95	20	2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全市 妇女 儿童 工作 取得 明显 成效	1 指标出处:泉州市妇 联关于印发 2021 年工 作要点的通知》 2 具 体内容:反映发挥项目 优势持续运作持续影 响的情况 3 上年度数 值:无 4 计算方法:统 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 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 的,(完成数 量/目标数 量)*100	100.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妇女 满意 度	1 指标出处:《泉州市 机关效能领导小组关 于印发 2020 年度泉州 市绩效评估工作方案的 通知》泉效综 (2020) 3 号 2 具体 内容:反映妇女满意度 情况 3 上年度数值: 无 4 计算方法:统计 法	达到或者超过 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 的,(完成数 量/目标数 量)*100	90.00	95	10	10
合计							100	100.00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妇女儿童之家”建设（为民办实事项目）（儿童之家）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12999——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群众团体事务)	
单位名称		福建省泉州市妇女联合会机关				单位编码		233001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项目单位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年度拨付金额 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金额 ⑤	实际支出金额 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⑦	结余率(%) ⑧=⑦/⑤
	合 计	100.00	0.00	10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财政资金小计	100.00	0.00	10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100.00	0.00	10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④历年结余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儿童之家”通过科学整合资源，完善设施设备，拓展、提升服务功能，制度化、常态化开放，因地制宜为当地儿童及家长提供有效的公益服务，”儿童之家“创建工作既解决了放学后及假期看护问题，又为儿童提供了交流学习的平台，同时也为来泉务工人员解决了后顾之忧，社会效益良好。同时通过市级示范项目点幅射带动全市“儿童之家”的创建，有效提升全市儿童工作水平。				市妇联、市妇儿工委办按照市委、市政府的为民办实事项目工作部署，精心策划、认真落实，促进项目顺利实施，如期完成任务。市级财政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已全额拨付到位。据统计，20 个项目点 1-12 月开展主题活动、公益讲座及其它服务项目活动 376 场次，共有 36408 人次的儿童及家长受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 指标出处:关于印发《2021 年泉州市“儿童之家”为民办实事项目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资金下达情况 3 上年度数值:1 4 计算方法:(及时到位资金/预算支出总数)*100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1 指标出处:《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妇女联合会关于下达 2021 年泉州市“儿童之家”为民办实事项目经费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资金投入儿童之家建设情况 3 上年度数值:50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小于或等于目标得 100, 否则得 0	100.00	100	10	10
		数量指标	在全市建设、提升 20 个儿童之家	1 指标出处:泉委办【2021】1 号, 泉州市委办公室、泉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1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在建设、提升 20 个儿童之家数质量情况 3 上年度数值:15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20.00	20	10	10
			各项目点组织开展公益性服务活动	1 指标出处:泉委办【2021】1 号, 泉州市委办公室、泉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1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 2 具体内容:反映各项目点根据当地实际情况,组织开展公益性服务活动(如四点钟学校、各种主题活动、家教讲座等)情况 3 上年度数值:无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376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点探索总结工作经验做法	1 指标出处: 泉委办【2021】1 号, 泉州市委办公室、泉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1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 2 具体内容: 反映 20 个项目点探索总结工作经验做法 3 上年度数值: 无 4 计算方法: 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辖区儿童及家长公益性服务	1 指标出处: 泉委办【2021】1 号, 泉州市委办公室、泉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1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 2 具体内容: 反映为辖区儿童及家长提供课业辅导、兴趣培养、成长教育、家教讲座、亲子活动等公益性服务情况 3 上年度数值: 100 4 计算方法: 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成、提升 20 个项目点	1 指标出处: 泉委办【2021】1 号, 泉州市委办公室、泉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1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 2 具体内容: 反映 20 个项目点, 开展服务可持续影响情况 3 上年度数值: 100 4 计算方法: 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得到儿童及家长的肯定	1 指标出处: 泉委办【2021】1 号, 泉州市委办公室、泉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1 年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责任分解的通知 2 具体内容: 反映广大儿童和家长的肯定情况 3 上年度数值: 满意 4 计算方法: 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 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10	10
合计						100		100.00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妇女儿童之家”建设（为民办实事项目）（妇女援助中心）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12999——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群众团体事务)		
单位名称		福建省泉州市妇女联合会机关			单位编码		233001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项目单位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年度拨付金额 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金额⑤	实际支出金额 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⑦	结余率(%)⑧=⑦/⑤
	合 计	130.00	0.00	130.00	0.00	130.00	130.00	0.00	0.00
	财政资金小计	130.00	0.00	130.00	0.00	130.00	130.00	0.00	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130.00	0.00	130.00	0.00	130.00	130.00	0.00	0.00
	④历年结余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 13 个“妇女援助中心”的服务能力。整合公安、检察、法院、司法、妇联以及社工机关、志愿者等各类资源，协同提供面向弱势妇女群体的专业化、社会化、人性化援助服务，拓展工作思路，延伸服务领域，融入“平安泉州”建设，宣传、引导广大妇女并带动家庭成员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传播正能量，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群团参与、社会协同”的“大维权”工作格局。				市妇联按照市委、市政府的为民办实事项目工作部署，精心策划、认真落实，促进项目顺利实施。13 个项目点累计开展相应活动,健全的制度，规范的管理，是“妇女援助中心”有序有效运作的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 指标出处: 泉财指标[2021]0717号 2 具体内容: 反映资金下达情况 3 上年度数值: 100 4 计算方法: 统计法	达到或超过目标得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1 指标出处: 泉财指标[2021]0717号 2 具体内容: 反映资金投入妇女援助中心建设情况 3 上年度数值: 130 4 计算方法: 统计法	达到或超过目标得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30.00	130	15	15
		数量指标	提升13个“妇女援助中心”	1 指标出处: 泉财指标[2021]0717号 2 具体内容: 反映提升13个妇女援助中心开展活动的情况。 3 上年度数值: 13 4 计算方法: 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3.00	13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点完成情况	1 指标出处: 泉财指标[2021]0717号 2 具体内容: 反映13个项目点探索总结工作经验做法情况。 3 上年度数值: 100 4 计算方法: 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妇女儿童提供维权服务	1 指标出处: 泉财指标[2021]0717号 2 具体内容: 反映通过项目的实施, 援助有需求弱势妇女群众的受众率的情况。 3 上年度数值: 100 4 计算方法: 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100, 未达到目标值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13个“妇女援助中心”服务水平	1 指标出处:泉财指标[2021]0717号 2 具体内容:反映13个项目点发挥项目优势持续运作情况,提升13个“妇女援助中心”服务水平。 3 上年度数值:100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100,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来访妇女群众满意	1 指标出处:泉财指标[2021]0717号 2 具体内容:反映妇女群众满意度情况 3 上年度数值:100% 4 计算方法:统计法	达到或者超过目标得100,未达到目标值的,(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10	10
合计								100	100.00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经常性专项业务经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79999/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名称		泉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单位编码		233002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 (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项目单位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年度拨付金额 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金额 ⑤	实际支出金额 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⑦	结余率(%) ⑧=⑦/⑤
	合 计	137.00	0.00	137.00	0.00	133.50	118.50	15.00	11.24
	财政资金小计	137.00	0.00	137.00	0.00	133.50	118.50	15.00	11.24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112.00	0.00	112.00	0.00	108.50	93.50	15.00	13.82
	④历年结余资金	25.00	0.00	25.00	0.00	25.00	25.00	0.00	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1 年中心坚持“服务妇女儿童、服务社会”的宗旨，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好家风、好家教，发挥好未成年人校外教育和妇女培训活动场所的公益作用。1、注重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举办“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我们的节日”等主题活动。非遗体验活动、六一活动、“刺桐花”公益活动等。关爱困境儿童，举办暑期送教下乡、特需教育儿童讲座等。通过活动提升少年儿童综合素质，促进身心健康成长。2、拓宽渠道，丰富内涵，开展妇女兴趣培养和技能培训。办好女性素质提升公益培训，长年各种开设巾帼公益培训课程，办好“书香女人 写意生活”市直机关女干部职工素质提升活动、举办“三八”节活动、母亲节活动等。				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妇联中心工作，持续深化各项创建工作，坚持“服务妇女、服务儿童、服务家庭”的宗旨，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好家风、好家教，发挥好未成年人校外教育和妇女培训活动场所的公益作用。一年来，开展妇女儿童公益性培训、主题活动、讲座等达 700 多场次，受益人数达 30000 多人次。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支出进度	1 指标出处:1 指标出处:泉财指[2021]0001 号 2 具体内容:反映业务费预算资金支出进度的情况 3 上年度数值:120.27 万元(上年度预算批复) 4 计算方法:根据实际情况计算		达到或超过目标的得 100, 未达到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86.18	10	8.62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	1 指标出处:泉财指[2021]0001 号 2 具体内容:按预算到位情况 3 上年度数值:120.27 (年初批复数) 4 计算方法:根据实际情况计算		达到或超过目标的得 100, 未达到的,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96.88	10	10
			数量指标	开展成年公益培训	1 指标出处:根据年初工作计划 2 具体内容:每周开展国画班、书法班、形体班、表演班, 合唱团、民族舞、健身操, 表演班 1-2 场, 及“三八”系列活动和巧主妇培训班 3 上年度数值:120.27 (年初批复数) 4 计算方法:根据活动完成情况	达到或超过目标的得 100 (实际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8.00	8	15	15
			开展儿童公益活动	1 指标出处:根据 2021 工作计划 2 具体内容:开展刺桐花公益班(三期:春季、暑期、秋季) 内涵:少儿美术、舞蹈、机器人、体能、钢琴、多米诺等, “六一”系列活动、及不各种节假日主题活动 3 上年度数值:120.27 (年初批复数) 4 计算方法:根据活动完成情况		达到或超过目标的得 100 (实际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5.00	15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广大妇女的素质,丰富广大儿童的课余活动	1 指标出处:工作职责及年度工作计划 2 具体内容:反映活动中心成为广大妇女儿童的乐园 3 上年度数值:120.27 (年初批复数) 4 计算方法: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达到或超过目标的得 100 (实际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90.00	9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校外教育公益项目运作成效	1 指标出处:工作职责及年初工作计划 2 具体内容:发挥好未成年人校外教育开展各种公益培训班,丰富少儿儿童的课余生活。3 上年度数值:120.27 (年初批复数) 4 计算方法:根据实际完成情况	达到或超过目标的得 100 (实际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 指标出处:工作职责及年初工作计划 2 具体内容:根据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 3 上年度数值:120.27 (年初批复数) 4 计算方法:根据实际调查情况	达到或超过目标的得 100 (实际完成数量/目标数量)*100	100.00	100	10	10
合计								100	98.62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泉州市妇联妇女工作专项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妇女工作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泉州市妇联组织对2021年妇女工作专项开展年终绩效评价。

一、工作情况及成效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是市财政支持市妇联开展维护权益工作和公益活动的专项经费，从2014年起市财政按妇女人均1元的标准将妇女工作经费纳入政府财政预算。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巾帼建功、家庭工作、妇联宣传思想、妇女维权、妇联基层组织建设、妇女干部队伍教育培训和“两纲”实施等妇联工作，推动我市妇女儿童工作与经济社会建设同步发展，让发展成果更多地惠及全市妇女儿童。项目实施期限为每年度。

项目目标为围绕“引领、服务、家庭、平等、改革和党的建设”关键词，大力实施“巾帼八项行动”“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充分发挥妇女在乡村振兴、基层治理、脱贫攻坚、家庭家教家风中的桥梁纽带作用，找准自身定位和工作抓手，拓展提升、复制推广有效的工作经验，推动妇联改革工作走深走实，凝聚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的巾帼力量。

项目内容包括：办好妇女儿童实事项目、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完善“两纲”工作机制、实施“巾帼八项行动”、强化妇女思想道德引领、加强妇联新闻宣传工作、做实做细妇女维权服务工作、加强家事纠纷诉调街

接工作、开展小公民道德建设及关爱留守流动儿童活动、强基固本工程推进妇联组织建设、引导机关女性岗位建功等。

（二）主要成效

根据省财政厅有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有关规定，参照闽财绩〔2013〕7号文中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及《泉州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泉财预〔2012〕386号），结合本单位项目实际，评价方法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评价指标包括项目内容及完成质量、项目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1、项目的组织管理情况。围绕市委、市政府2021年度中心工作以及上级妇联和本单位年度工作安排，根据科室职能科学制定了妇女工作专项资金工作项目，各级领导、相关部室高度重视，协力推进，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全会干部职工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

2、项目财务管理状况。2021年度项目预算安排450万元，实际到位450万元，到位率100%，截至2021年12月累计到位资金450万元。实际支出448.62万元，支出实现率99.69%。本年度结余金额1.38万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项目绩效目标分析。2021年以来，在福建省妇联和泉州市委的双重领导下，全市各级妇联组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开展党史教育为

抓手，围绕市委市政府关于“打造海丝名城、制造强市，加快建设现代化中心城市”部署要求，创新工作机制，抓实工作举措，强化“引领、联系、服务”职能，进一步筑牢巾帼心向党、奋进新征程的思想根基，凝聚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的强大巾帼力量，全市妇女儿童工作成效显著。一是**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市妇联班子领导带队走访 34 家巾帼企业，宣传市委市政府支持民营企业“九奖”“八补”“七服务”政策，收集巾帼企业提出的需求、问题、建议、意见和需要协调事项，坚定女企业家信心决心。联合市人社局举办“春风送暖 乐业泉城”“三八”妇女节专场网络直播招聘会，搭建就业妇女与用人单位线上求职招聘平台，12 家巾帼企业线上展示，推出上千个工作岗位，受到 19 万多人次网友和创业女性的关注。落实市委人才“港湾计划”，首次联合市委人才办、市人社局、市总工会、团市委举办“泉心泉意·为爱启航”泉州青年派对，120 多位高层次青年人才参加活动，进一步扩大人才社群，筑优人才环境；举办“巾帼助力高质量发展”能力提升研修班，为 150 多名妇联执委、女企业家提供了精彩的互联网营销实战能力、沟通交流艺术等三个高质量讲座，听者受益良多、好评如潮。加强巾帼文明岗创建，7 个集体获命名“全国巾帼文明岗”，4 名优秀女性获评“全国巾帼建功标兵”称号，87 个岗位（班组）获省市级巾帼文明岗命名；17 名女企业家、8 个巾帼企业获评省“优秀女企业家”和“优秀女企业家集体”称号、15 名会员为泉州市“优秀女企业家”称号，进一步营造了广大妇女学习先进、勇

创新业的火热氛围。二是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实施“巾帼建功·助力乡村振兴和高质量发展超越八项行动”，市县两级共生成项目 94 个。持续开展以农村妇女劳动力转移为主体的家政服务、电子商务、网络直播、烹饪等职业技能培训，全市各级妇联举办各类职业技能培训班 179 场次，培训妇女 6785 人次，投入培训经费 331.5 万元，促成就业 1054 名。举办农村妇女创业就业培训班（育婴月嫂）4 期，投入财政资金 37.4 万元。联合市人社局、市民政局等单位印发实施康养职业技能培训计划，联合市农业农村局开展“美丽庭院”创建工作，在 145 个省级乡村振兴试点村率先启动 1730 户美丽庭院创建工作；联合市林业局、市河长办等部门开展“巾帼心向党·共造幸福林”“守护生态江滨 展现巾帼风采”巾帼志愿活动，全市巾帼清洁志愿服务队、巾帼护河队参与家园清洁行动、巾帼护河等人居环境整治活动 313 场次，妇女在生态家园建设中作用凸显。三是增进泉台妇女融合。开展泉州市闽台妇女交流和“66 条”惠台措施落实情况调研，组织在泉院校参加海峡两岸女大学生创业创新大赛，发挥 11 个闽台妇女合作发展基地、海峡儿童联谊交流基地作用，推荐泉州海之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晋江市金井镇围头村为闽台姐妹合家园，2 名台胞获评省市“三八红旗手”称号。晋江市里围头村举办第六届海峡姻亲（围头新娘）庆三八节系列活动，评选海峡姻亲“好奶奶”“好婆婆”“好女儿”“好媳妇”，打响对台基层民间交流的家庭品牌。四是紧盯妇女儿童维权重点难点。在全省率先成立“妇

女儿童权益保护及家事审判团队”、少年法庭，为妇女儿童提供更具针对性的维权服务。常态化开展维权工作，通过微信公众号推送《巾帼暖人心 普法维权在身边》系列宣传片7个，开展市、县两级妇联主席线上线下维权服务活动，进一步发挥好12338妇女维权公益服务热线作用，倾听妇女心声，为妇女答疑解惑，引导妇女依法维权。开展婚姻家庭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培训，积极参与婚姻家庭矛盾纠纷的调解，今年来共受理来信、来访、来电等693件，件件得到妥善处理。全市共办理妇女和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1344件，免收法律服务费521.99万元，挽回损失1709.38万元。市妇联维权工作经验入选“社会治理创新案例”。**五是高质量推动妇女儿童发展实施。**紧扣“两纲”终期评估督导，召开市妇儿工委全体（扩大）会议，组织“两纲”终期评估验收工作培训，开展市对十个县两纲终期评估督导检查点对点督导工作，高质量圆满完成省两纲终期评估验收工作，我市取得附加分96分的好成绩，两纲各项工作得到验收组的肯定和社会各界广泛认同好评。推动妇女儿童家庭内容纳入泉州市“十四五”规划纲要，首次专章专节规定保障妇女未成年人权益，加强家庭建设。加强领导，组建团队精心编制新一轮“两纲”。**六是全力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常态化开展寻找“最美家庭”工作，培育22户省级最美家庭，50户市级最美家庭。创新家教传播方式，开展“共促成长 共赢未来”e享家长课堂和“双合格”家庭教育宣传实践活动，举办讲座25场次，受众家长近20万人次。举办

“百年礼赞·少年儿童心向党”“七个一百”家庭教育宣传活动，以征集百幅绘制作品、百个家庭传唱红色歌曲、讲述百个红色故事、红色书籍进百家、组织百个家庭红色游、寻找百家“最美家庭”、结对百名留守流动儿童等活动为载体，引导广大家庭和儿童爱党爱国爱家，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到社会的最小单元。**七是帮助妇女儿童解决急难愁盼的问题。**积极发动 4 万多人次巾帼志愿者参与文明创城、爱国卫生运动、关爱贫困母亲、关爱留守流动儿童等志愿服务活动 1500 多场次。持续开展“母亲健康 1+1”公益募捐，募集爱心款 203.79 万元。开展“感党恩 我为妇女群众办实事”——帮扶困难女大学生就业创业、扶助困难母亲活动，为 20 位贫困母亲筹集 10 万元圆梦资金。组织各级妇联干部入户走访慰问“两癌”困难妇女 205 人，救助金达 88.8 万元，开展“两癌”防治知识宣传 205 场次，提高广大妇女的自我保健意识。开展“关爱女性健康”活动，承保 35612 人，提供风险保障 52.7 亿元，为 9012 名困难妇女购买安康险 87.24 万元，有 21 名患病女性共获得理赔金 102.58 万元，构筑起“宣传+筛查+救助+保险”家庭健康保障屏障。拨付 150 万元经费建设提升 20 个儿童之家，常态化开展公益讲座及其它服务项目活动 284 场次，26749 人次的儿童及家长受益。制定妇女援助中心建设提升实施方案，开展维权法律法规有奖问答、竞赛，维权微课堂等 40 多场次，分发宣传品 3000 多份，线下参与 5000 多人，线上参与人数 15 万多人。开展妇联执委“与爱同行·我们和留守流动儿童在一

起”关爱活动，动员广大执委积极参与关爱活动，与留守流动儿童结对，实现六一微心愿。

八是打通妇联改革关键节点。妇联改革效能显现。省妇联林叶萍主席来泉深入到石狮、晋江、丰泽和惠安等县（市、区）调研，对我市妇联改革和基层妇联组织建设给予了充分肯定。工作得到中国妇女报、《侨区快讯》刊登报道。

高效落实市委市政府支持妇联工作的“四项政策”礼包。落实乡镇（街道）妇联工作经费纳入所在县级财政预算机制（每个乡镇（街道）均达到不低于5万元的标准），全市163个乡镇（街道）妇联落实工作经费957万元；为1700多名离任妇干发放近166万元养老补助金（2017年以来累计发放813万元）；将“两纲”实施情况纳入绩效考评体系（赋予0.3分值），推动“两纲”重难点指标落实；推动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进入市县党校主体班次，并与市委组织部联全举办妇女干部培训。

落实“执委履职提升年”工作，推行执委履职积分制，号召广大妇联执委积极参与“我为妇女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主动为妇女群众办2-3件实事好事，建立省、市妇联执委为妇女群众办实事台账，及时报道实践活动的经验做法和实际成效，加强正向激励，营造浓厚氛围。

坚持灵活建家，推进基层妇联组织建设。进一步推动“三新”妇联组织建设，促进303家“三新”妇联和206家“妇女微家”提质增效，提出“211”工程基层组织建设目标（即新建“妇女微家”200家、“三新”妇联组织100家和妇联执委工作室100个），织密妇联组织的覆盖面。组织开展“我履职我担

当·学党史感党恩办实事”基层妇联组织特色项目展评活动，推行“一县一品”“一乡一特色”“一行业一亮点”把“盆景”变“风景”。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妇女专项工作经费运作一年来，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运作成效明显，得到了各级妇联组织、妇联干部、妇女群众的肯定，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但由于妇联工作点多面广，针对基层培育的诸多示范项目点，只能侧重性、引导性地下拨较小额度补助资金，起到鼓励和“催化”作用。

经常性业务费专项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经常性业务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泉州市妇联组织对 2021 年经常性业务费专项开展年终绩效评价。

一、工作情况及成效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是市财政支持市妇联开展维护权益工作和公益活动的专项经费，从 2014 年起市财政按妇女人均 1 元的标准将妇女工作经费纳入政府财政预算。该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巾帼建功、家庭工作、妇联宣传思想、妇女维权、妇联基层组织建设、妇女干部队伍教育培训和“两纲”实施等妇联工作，推动我市妇女儿童工作与经济社会建设同步发展，让发展成果更多地惠及全市妇女儿童。项目实施期限为每年度。

项目目标为围绕“引领、服务、家庭、平等、改革和党的建设”关键词，大力实施“巾帼八项行动”“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充分发挥妇女在乡村振兴、基层治理、脱贫攻坚、家庭家教家风中的桥梁纽带作用，找准自身定位和工作抓手，拓展提升、复制推广有效的工作经验，推动妇联改革工作走深走实，凝聚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的巾帼力量。

项目内容包括：办好妇女儿童实事项目、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完善“两纲”工作机制、实施“巾帼八项行动”、强化妇女思想道德引领、加强妇联新闻宣传工作、做实做细妇女维权服务工作、加强家事纠纷诉调衔接工作、开展小公民道德建设及关爱留守流动儿童活动、强基固本工程推进妇联组织建设、引导机关女性岗位建功等。

（二）主要成效

根据省财政厅有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有关规定，参照闽财绩〔2013〕7号文中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及《泉州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泉财预〔2012〕386号），结合本单位项目实际，评价方法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评价指标包括项目内容及完成质量、项目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1、项目的组织管理情况。围绕市委、市政府2021年度中心工作以及上级妇联和本单位年度工作安排，根据科室职能科学制定了妇女工作专项资金工作项目，各级领导、相关部室高度重视，协力推进，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

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全会干部职工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

2、项目财务管理状况。2021 年度项目预算安排 50 万元，实际到位 50 万元，到位率 100%，截至 2021 年 12 月累计到位资金 50 万元。实际支出 50 万元，支出实现率 100%。本年度结余金额 0.00 万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项目绩效目标分析。2021 年以来，在福建省妇联和泉州市委的双重领导下，全市各级妇联组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开展党史教育为抓手，围绕市委市政府关于“打造海丝名城、制造强市,加快建设现代化中心城市”部署要求，创新工作机制，抓实工作举措，强化“引领、联系、服务”职能，进一步筑牢巾帼心向党、奋进新征程的思想根基，凝聚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的强大巾帼力量，全市妇女儿童工作成效显著。一是**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市妇联班子领导带队走访 34 家巾帼企业，宣传市委市政府支持民营企业“九奖”“八补”“七服务”政策，收集巾帼企业提出的需求、问题、建议、意见和需要协调事项，坚定女企业家信心决心。联合市人社局举办“春风送暖 乐业泉城”“三八”妇女节专场网络直播招聘会，搭建就业妇女与用人单位线上求职招聘平台，12 家巾帼企业线上展示，推出上千个工作岗位，受到 19 万多人次网友和创业女性的关注。落实市委人才“港湾计划”，首次联合市委人才办、市人社局、市总工会、团市委举办“泉心泉意·为爱启

航”泉州青年派对，120 多位高层次青年人才参加活动，进一步扩大人才社群，筑优人才环境；举办“巾帼助力高质量发展”能力提升研修班，为 150 多名妇联执委、女企业家提供了精彩的互联网营销实战能力、沟通交流艺术等三个高质量讲座，听者受益良多、好评如潮。加强巾帼文明岗创建，7 个集体获命名“全国巾帼文明岗”，4 名优秀女性获评“全国巾帼建功标兵”称号，87 个岗位（班组）获省市级巾帼文明岗命名；17 名女企业家、8 个巾帼企业获评省“优秀女企业家”和“优秀女企业家集体”称号、15 名会员为泉州市“优秀女企业家”称号，进一步营造了广大妇女学习先进、勇创新业的火热氛围。

二是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实施“巾帼建功·助力乡村振兴和高质量发展超越八项行动”，市县两级共生成项目 94 个。持续开展以农村妇女劳动力转移为主体的家政服务、电子商务、网络直播、烹饪等职业技能培训，全市各级妇联举办各类职业技能培训班 179 场次，培训妇女 6785 人次，投入培训经费 331.5 万元，促成就业 1054 名。举办农村妇女创业就业培训班（育婴月嫂）4 期，投入财政资金 37.4 万元。联合市人社局、市民政局等单位印发实施康养职业技能培训计划，联合市农业农村局开展“美丽庭院”创建工作，在 145 个省级乡村振兴试点村率先启动 1730 户美丽庭院创建工作；联合市林业局、市河长办等部门开展“巾帼心向党·共造幸福林”“守护生态江滨 展现巾帼风采”巾帼志愿活动，全市巾帼清洁志愿服务队、巾帼护河队参与家园清洁行动、巾帼护河等人居环境整治活动 313

场次，妇女在生态家园建设中作用凸显。三是**增进泉台妇女融合**。开展泉州市闽台妇女交流和“66条”惠台措施落实情况调研，组织在泉院校参加海峡两岸女大学生创业创新大赛，发挥11个闽台妇女合作发展基地、海峡儿童联谊交流基地作用，推荐泉州海之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晋江市金井镇围头村为闽台姐妹合家园，2名台胞获评省市“三八红旗手”称号。晋江市里围头村举办第六届海峡姻亲（围头新娘）庆三八节系列活动，评选海峡姻亲“好奶奶”“好婆婆”“好女儿”“好媳妇”，打响对台基层民间交流的家庭品牌。四是**紧盯妇女儿童维权重点难点**。在全省率先成立“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及家事审判团队”、少年法庭，为妇女儿童提供更具针对性的维权服务。常态化开展维权工作，通过微信公众号推送《巾帼暖人心 普法维权在身边》系列宣传片7个，开展市、县两级妇联主席线上线下维权服务活动，进一步发挥好12338妇女维权公益服务热线作用，倾听妇女心声，为妇女答疑解惑，引导妇女依法维权。开展婚姻家庭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培训，积极参与婚姻家庭矛盾纠纷的调解，今年来共受理来信、来访、来电等693件，件件得到妥善处理。全市共办理妇女和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1344件，免收法律服务费521.99万元，挽回损失1709.38万元。市妇联维权工作经验入选“社会治理创新案例”。五是**高质量推动妇女儿童发展实施**。紧扣“两纲”终期评估督导，召开市妇儿工委全体（扩大）会议，组织“两纲”终期评估验收工作培训，开展市对十个县两纲终期评估督

导检查点对点督导工作，高质量圆满完成省两纲终期评估验收工作，我市取得附加分 96 分的好成绩，两纲各项工作得到验收组的肯定和社会各界广泛认同好评。推动妇女儿童家庭内容纳入泉州市“十四五”规划纲要，首次专章专节规定保障妇女未成年人权益，加强家庭建设。加强领导，组建团队精心编制新一轮“两纲”。六是全力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常态化开展寻找“最美家庭”工作，培育 22 户省级最美家庭，50 户市级最美家庭。创新家教传播方式，开展“共促成长 共赢未来”e 享家长课堂和“双合格”家庭教育宣传实践活动，举办讲座 25 场次，受众家长近 20 万人次。举办“百年礼赞·少年儿童心向党”“七个一百”家庭教育宣传活动，以征集百幅绘制作品、百个家庭传唱红色歌曲、讲述百个红色故事、红色书籍进百家、组织百个家庭红色游、寻找百家“最美家庭”、结对百名留守流动儿童等活动为载体，引导广大家庭和儿童爱党爱国爱家，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到社会的最小单元。七是帮助妇女儿童解决急难愁盼的问题。积极发动 4 万多次巾帼志愿者参与文明创城、爱国卫生运动、关爱贫困母亲、关爱留守流动儿童等志愿服务活动 1500 多场次。持续开展“母亲健康 1+1”公益募捐，募集爱心款 203.79 万元。开展“感党恩 我为妇女群众办实事”——帮扶困难女大学生就业创业、扶助困难母亲活动，为 20 位贫困母亲筹集 10 万元圆梦资金。组织各级妇联干部入户走访慰问“两癌”困难妇女 205 人，救助金达 88.8 万元，开展“两癌”防治知识宣传 205 场次，提高广大妇女的自

我保健意识。开展“关爱女性健康”活动，承保 35612 人，提供风险保障 52.7 亿元，为 9012 名困难妇女购买安康险 87.24 万元，有 21 名患病女性共获得理赔金 102.58 万元，构筑起“宣传+筛查+救助+保险”家庭健康保障屏障。拨付 150 万元经费建设提升 20 个儿童之家，常态化开展公益讲座及其它服务项目活动 284 场次，26749 人次的儿童及家长受益。制定妇女援助中心建设提升实施方案，开展维权法律法规有奖问答、竞赛，维权微课堂等 40 多场次，分发宣传品 3000 多份，线下参与 5000 多人，线上参与人数 15 万多人。开展妇联执委“与爱同行·我们和留守流动儿童在一起”关爱活动，动员广大执委积极参与关爱活动，与留守流动儿童结对，实现六一微心愿。

八是打通妇联改革关键节点。妇联改革效能显现。省妇联林叶萍主席来泉深入到石狮、晋江、丰泽和惠安等县（市、区）调研，对我市妇联改革和基层妇联组织建设给予了充分肯定。工作得到中国妇女报、《侨区快讯》刊登报道。

高效落实市委市政府支持妇联工作的“四项政策”礼包。落实乡镇（街道）妇联工作经费纳入所在县级财政预算机制（每个乡镇（街道）均达到不低于 5 万元的标准），全市 163 个乡镇（街道）妇联落实工作经费 957 万元；为 1700 多名离任妇干发放近 166 万元养老补助金（2017 年以来累计发放 813 万元）；将“两纲”实施情况纳入绩效考评体系（赋予 0.3 分值），推动“两纲”重难点指标落实；推动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进入市县党校主体班次，并与市委组织部联全举办妇女干部培训。

落实

“执委履职提升年”工作，推行执委履职积分制，号召广大妇联执委积极参与**“我为妇女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主动为妇女群众办 2-3 件实事好事，建立省、市妇联执委为妇女群众办实事台账，及时报道实践活动的经验做法和实际成效，加强正向激励，营造浓厚氛围。**坚持灵活建家，推进基层妇联组织建设。**进一步推动**“三新”**妇联组织建设，促进 303 家**“三新”**妇联和 206 家**“妇女微家”**提质增效，提出**“211”**工程基层组织建设目标（即新建**“妇女微家”**200 家、**“三新”**妇联组织 100 家和妇联执委工作室 100 个），织密妇联组织的覆盖面。组织开展**“我履职我担当·学党史感党恩办实事”**基层妇联组织特色项目展评活动，推行**“一县一品”“一乡一特色”“一行业一亮点”**把**“盆景”**变**“风景”**。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妇女专项工作经费运作一年来，本单位项目资金管理运作成效明显，得到了各级妇联组织、妇联干部、妇女群众的肯定，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但由于妇联工作点多面广，针对基层培育的诸多示范项目点，只能侧重性、引导性地下拨较小额度补助资金，起到鼓励和**“催化”**作用。

“儿童之家”专项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儿童之家”**为民办实事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市妇联、市妇儿工委办组织对 2021 年**“儿童之家”**为民办实事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市委、市政府将 20 个儿童之家建设列入年度为民办实事项目，拨付 100 万元作为项目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目标为落实《中国儿童发展纲要》要求，城乡社区儿童之家覆盖率在 2020 年基础上进一步巩固提高，建设标准更加规范，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响应中共泉州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号召“建设海丝名城、智造强市、品质泉州，强化社会保障兜底”精神，精准补齐“幼有所育，弱有所扶”的民生短板，将党和政府的关怀、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温暖送到儿童身边。利用社区现有资源，与社区公共卫生服务场所、新农村建设中规划的文化活动广场、青少年科普工作室、农村书屋、老年活动中心、社区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等基层社区公共活动场所相结合，资源共享，分时共用。进一步提升全市儿童工作水平，促进儿童全面健康发展。该项目经费 100 万元于 2021 年 6 月份全额拨付到县级，并及时拨付到各项目点，专款专用。

项目内容包括：鲤城区海滨街道金山社区，丰泽区东海街道北星社区、东湖街道圣湖社区，洛江区马甲镇杏川村（提升点）、罗溪镇双溪村，泉港区涂岭镇下炉村、南埔镇惠屿村，石狮市灵秀镇 钞坑村、宝盖镇前坑村，晋江市金井镇 围头村、青阳街道青新社区（新世纪豪园 3 期），南安市 金淘镇东溪村、霞美镇山美村，惠安县崇武

镇前垵村、净峰镇西头村，安溪县 西坪镇留山村、龙涓乡安美村，永春县东平镇东山村、桃城镇南星社区，德化县龙浔镇浔东社区。

（二）主要成效

一年来，市妇联、市妇儿工委办按照市委、市政府的为民办实事项目工作部署，精心策划、认真落实，促进项目顺利实施，如期完成任务。市级财政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已全额拨付到位。据统计，20 个项目点 1-12 月开展主题活动、公益讲座及其它服务项目活动 376 场次，共有 36408 人次的儿童及家长受益。

二、绩效分析

1. 做足调研，倾向基层。在市委、市政府征集为民办实事项目期间，指导督促各县（市、区）深入村（社区）开展调研，了解当地儿童及家长的实际需求，向市级推荐具备项目建设条件的项目点。在各县（市、区）推荐的基础上，市妇联领导主席带领相关科室人员，深入各县

（市、区）先后实地走访了 20 多个项目点，做细项目前期调研工作。2021 年儿童之家项目，我们主推社区项目点的建设，补足社区儿童之家建设短板，按照因地制宜的原则，其中村（社区）19 个，机关单位 1 个，均精准落地最基层。

2. 加强组织领导。根据《儿童纲要》目标责任分解，市妇儿工委办协调市民政局、教育局、文旅局、卫健委、体育局、团市委、科协等相关成员单位作为项目协办单

位，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由市妇联主席担任组长，市妇儿工委办主任担任副组长，成员由各协办单位分管领导组成，并建立联络员队伍。

3. 规范化建设。不断地总结好的做法和成功的经验，进行吸纳提炼，一年年地优化项目建设方案，提升顶层设计水平。2月份，草拟了《2021年泉州市“儿童之家”为民办实事项目建设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广泛征求各协办单位及各县（市、区）承办单位的意见。在采纳各单位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并多次修改完善的基础上，4月份制发了《泉州市“儿童之家”为民办实事项目建设实施方案》，明确了项目目标、实施步骤、职责分工。

4、强化督导检查。市妇联领导结合下基层大调研，走访考察“儿童之家”为民办实事项目建设进度情况，发现问题，及时指出，共同探讨解决的措施，并对下一步各项目点的工作提出要求。将“儿童之家”纳入政府专项督查，按时实项目时间节点倒排计划表，实行完成情况季度报送制度，促进各县（市、区）按标准、按时序完成儿童之家建设。目前，20个市级“儿童之家”示范点均完成年度建设任务，投入使用。根据当地儿童及家长的实际需求，采取购买服务、老少同乐、妇工+社工+义工等多种形式管理运行儿童之家，开办四点钟学校，在暑期、周末组织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活动，1-12月，开展主题活动、公益讲座及其它服务项目活动376场次，共有36408人次的儿童

及家长受益，有效解决了儿童课后照管问题，为儿童及家长提供了安全、健康的校外活动阵地。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年来，“儿童之家”项目建设运行顺利，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成效，但也存在不少问题和困难。如，儿童之家如何因地制宜，一地一盆景；开展何种形式的活动，能够进一步促进家庭与儿童和谐发展；如何保障项目点自身可持续有效地运行等等。

建议继续推动“儿童之家”纳入各级政府社区公共项目建设的重要内容，采取政府主导、部门支持、社会参与的模式，科学整合各方资源，提倡家长参与儿童之家管理运行，不断推进“儿童之家”建设，持续提升我市儿童工作水平，增加儿童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

“妇女援助中心”专项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妇女援助中心”为民办实事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市妇联组织对2021年“妇女援助中心”为民办实事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市委、市政府将13个妇女援助中心建设列入年度为民办实事项目，拨付130万元作为项目建设专项经费。“妇女援助中心”整合公安、检察、法院、司法、妇联以及社工机关、志愿者等各类资源，协同提供面向弱势妇女群体

的专业化、社会化、人性化援助服务，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群团参与、社会协同”的“大维权”工作格局，采取购买服务或半购买半自愿服务的方式，以“妇工+社工+专家+调解员”的联动模式为广大妇女提供“一站式”维权与信息服务。

项目内容包括：泉州市妇女援助中心、鲤城区妇女援助中心、丰泽区妇女援助中心、洛江区妇女援助中心、泉港区妇女援助中心、石狮市妇女援助中心、晋江市妇女援助中心、南安市妇女援助中心、惠安县妇女援助中心、安溪县妇女援助中心、永春县妇女援助中心、德化县妇女援助中心、台商投资区妇女援助中心。

（二）主要成效

一年来，市妇联按照市委、市政府的为民办实事项目工作部署，精心策划、认真落实，促进项目顺利实施。13个项目点累计开展相应活动，健全的制度，规范的管理，是“妇女援助中心”有序有效运作的保障。

持续深化，提升为民办实事项目水平

一是健全组织领导机构。根据《实施方案》目标责任分解，市妇联协调综治办、公安、检察、法院、司法等相关单位作为项目协办单位，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由市妇联主席担任组长，市妇联副主席担任副组长，成员由各协办单位分管领导组成，并下设办公室。

二是牵头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按照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的要求，制发了《泉州市“妇女援助中心”为民办实事项目建设实施方案》，明确了项目目标、实施步

骤、职责分工。各县（市、区）各项目点按照《实施方案》要求，结合本地实际制定项目年度工作计划，时序推进。今年还创新性开展“妇女援助中心”差异化管理，增加项目加分、减分项，并严格依照考核结果划拨对应等次经费，确保提升妇女援助中心项目取得实效。

三是健全完善工作制度。建立“妇女援助中心”建设进度季报制度、工作信息报送制度，及时了解掌握各项目点工作情况，发现问题及时指导、协调解决。

四是抓好队伍建设，打造素质过硬的维权队伍。不断推进维权队伍建设，建立家事纠纷特邀调解员、家事调查员队伍、“女性帮帮团”，吸引妇女代表、人大、政协女代表、退休妇干参与关爱帮扶工作；增加家庭关系调适、创业就业信息、预防家庭暴力、防止性侵等方面服务内容，为更多的妇女同胞提供维权服务。定期举办调解员线下培训和调解员云培训，提升基层维权与婚调人员业务素质，积极发挥她们在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化解中的作用。同时对妇女援助中心的工作进行考核评估，让调解员的综合素养在横向交流中得到提升。

五是注重关口前移，一线预防化解矛盾。深化“平安家庭”创建，大力开展妇联系统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和妇女儿童权益突出问题“大排查、大调解”工作，对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和妇女儿童权益突出问题进行集中排查梳理。各级妇联组织切实履职，将工作关口前移，每个月对本级婚姻家庭纠纷情况进行排查化解和走访帮扶，将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之中，帮助社会成员调适不平衡的心态，引

导家庭成员正确合理宣泄情绪，预防化解避免矛盾升级，做到积“小安”为“大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多措并举，立体化维权成效凸显

为推进提升全市妇女援助中心工作，泉州市妇联与各县签订妇女援助中心建设责任书，发挥遍布镇村的家事纠纷调解室、法官工作室、金牌调解员和志愿者队伍作用，以更专业化、社会化和人性化的方式，维护和保障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一是排忧解难，多角度提高调解成效。促进“互联网+”法律援助向妇女群体覆盖，建立掌上法律服务平台，与泉州市法律援助信息管理系统对接，为妇女提供更多元、便捷的掌上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申请方式。为上门来访者提供妇女相关政策内容的咨询或协调相关部门进行解决，在接访工作实践中不断探索、总结、提炼、创新调解方法和途径，分析纠纷原因，从情、理、法多角度耐心细致地做好工作，综合运用和解、调解、仲裁、诉讼等方式定分止争，不断提高调解工作的成效。**二是延伸妇女法律援助范围。**将经济困难标准放宽并扩大妇女法律援助范围。对行动不便、异地申请或时效紧急的妇女法律援助申请，采取上门受理、邮寄申请和先受理后补办手续等人性化服务。**三是实行妇女法律援助案件“点援制”。**建立由446名律师组成的法律援助志愿律师库，优先指派妇女受援人点名指定的志愿律师为其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提升服务满意度。**四是提高妇女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引导承办人员综

合运用和解、调解、仲裁、诉讼等方式定分止争，减少妇女受援人的讼累。到贫困妇女受援人家中回访，精准帮扶。

持续关注，聚焦妇女儿童不间断维权服务

13 个妇女援助中心做好妇女儿童心理疏导和心理咨询服务工作，维护妇女儿童心理健康，创建平安家庭活动，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挥妇女援助中心的职能作用。

一、开展 12338 热线心理援助和法律维权咨询服务。
依托“妇女援助中心”开展心理疏导等项目服务，让为民办实事项目在关键时刻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以县（市、区）网格为单位，以村（社区）单元为基础，按照网格化管理和服务相关要求，发挥专业优势，利用多种渠道，链接社会资源，指导心理咨询师、律师等对生活、心理上有需求的妇女儿童进行结对帮扶，特别是因疫情致贫致困的妇女、困境儿童，了解她们的日常生活，心理特点，有针对性地提供心理支持，或协助她们寻求心理专业人员的帮助，一年来接受来电 340 件。

二、创新性融入平安家庭创建活动。家庭是社会的细胞，家庭幸福则社会祥和。各援助中心注重将对婚姻家庭纠纷的心理辅导融入“平安家庭”创建活动，深入实施家庭文明创建、家庭教育支持、家庭服务提升、家庭研究深化四个行动，组建“网格长+网格员+网格辅助员”团队，探索建立婚姻家庭矛盾常态化排查预测、线上线下联动化解的工作

机制，及时介入婚姻家庭纠纷化解，形成问题联治、工作联动、矛盾联调、风险联控的工作格局，实现风险早发现、隐患早消除，积“小安”成“大安”。联合泉州市政法委、司法局举办“2021 年泉州市平安家庭专项活动”，鼓励平安家庭示范户充分发挥在家庭心理健康方面的带动、引领、辐射作用，并特邀陈秋燕教授讲授《女性心理健康与自我修养》讲座。为此，学习强国以《法治福建 泉州：积“小家”安康 为“大家”平安》为题进行报道，中国妇女报以《福建泉州妇联以“平安家庭”创建促进社会稳定：帮扶困境母亲细微处 浇灌权益保护幸福花》为题报道；人民网以《泉州市妇联：以“小家”创建带动“大家”平安》报道。

二、绩效分析

1、根据 2021 年绩效目标，提升 13 个“妇女援助中心”建设，满足受助妇女的实际需求，是“妇女援助中心”建设的根本目标。

2、在 2021 年为民办实事项目“妇女援助中心”建设中，结合“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把五年来本地妇女群众反映问题最多、寻求帮助最多的问题、领域、解决渠道、解决效果、变化趋势及原因等进行归纳、分析，全面了解当地妇女群众最关切的需求，探索适合本地的工作经验、做法或活动载体，逐步形成并推出各中心的特色创新服务品牌机制。各项目点基本能按照项目建设实施方案结合当地实际扎实有序开展活动，积极整合职能部门、司法机关等，聘请专业心理咨询师、购买专业社工服

务项目，建立专业团队，将社会工作专业方法与援助中心的工作机制相结合，以关爱妇女儿童、依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为宗旨，为广大妇女儿童提供温馨、专业、实效、便捷的服务。

3、项目管理情况分析。各项目点根据实际情况，同级综治办、公安局、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司法局派员参与相关案件的调处。项目多部门的联动，场地、资金、人员的保障为妇女援助中心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保障，形成了全方位、多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援助中心通过与来访妇女交心谈心，让来访妇女宣泄心中不良情绪，帮助她们分析矛盾的症结，找到解决矛盾的方法，指导她们化解矛盾，恢复家庭的和谐，提供相关法律知识服务。泉州市妇女援助中心联合石狮市妇联在永宁镇前埔村委会开展“普法进万家 巾帼在行动”主题宣传活动。各项目点畅通12338妇女维权热线，开展心理援助服务为有需要的群众提供心理疏导，及时解答容易产生矛盾和纠纷的相关法律问题。一年来，接待来访、来电968件，开展维权法律法规有奖问答、竞赛、维权微课堂等70多场次，分发各种宣传材料1万5千多份，线下参与7000多人，线上参与人数将近20万人。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妇女援助中心”项目建设总体运行顺利，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成效，但也存在不少问题和困难。如，妇女援助中心工作如何因地制宜，切合实际需求；活动内容如何满足妇女维权的需求；如何有效实现项目的可持续发展。

经常性专项业务经费专项绩效自评报告

为提高经常性专项业务经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泉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组织对 2021 年度经常性专项业务经费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专项基本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 137.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12.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中调整金额 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年度拨付金额 137.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12.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133.5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08.5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118.5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93.5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15.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5.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结余率 11.24%，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3.82%、其他资金 0.00%。

（二）主要成效

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妇联中心工作，持续深化各项创建工作，坚持“服务妇女、服务儿童、服务家庭”的宗旨，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好家风、好家教，发挥好未成年人校外教育和妇女培训活动场所的公益作用。一年来，开展妇女儿童公益性培训、主题活动、讲座等达 700 多次，受益人数达 30000 多人次。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62 分，等级为优秀，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开展成年公益培训, 目标值 8.00, 实际完成 8, 权重 15.00, 得分 15.00。

2) 开展儿童公益活动, 目标值 15.00, 实际完成 15, 权重 15.00, 得分 15.00。

2、质量指标

3、时效指标

1) 支出进度, 目标值 100.00, 实际完成 86.18, 权重 10.00, 得分 8.62, 未完成原因：

4、成本指标

1) 预算完成, 目标值 100.00, 实际完成 96.88,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二）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提升广大妇女的素质, 丰富广大儿童的课余活动, 目标值 90.00, 实际完成 90, 权重 20.00, 得分 20.00。

3、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 校外教育公益活动项目运作成效, 目标值 100.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20.00, 得分 20.00。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目标值 100.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